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 
聯絡人：邵治家  
電話：(02)7736-6704  
Email：chihia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6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文(六)字第1030082742A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印尼雅加達臺灣學校103學年度商借教師甄選簡章(1030082742A\_Attach1.doc)

主旨：函送印尼雅加達臺灣學校103學年度商借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簡章如附件，請惠予刊載於相關網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印尼雅加達臺灣學校103年5月30日雅臺教字第103000006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校擬徵聘公立國民小學教師1名，具藝能領域、資訊專長或閱讀指導經驗者優先錄取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縣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、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、各師資培育之大學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駐印尼代表處、印尼雅加達臺灣學校、本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

